

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 A、深纺织 B

公告编号：2016-51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朱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牟林影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编制，在对中外文文本的理解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77,417,478.69	2,969,394,978.70	-6.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21,967,996.35	2,174,569,545.55	-2.42%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05,710,856.98	-5.08%	857,868,442.54	-9.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331,061.71	-1,403.38%	-52,428,913.11	-948.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728,256.10	-120.21%	-61,106,934.45	-31.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48,557,775.49	-222.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1,233.33%	-0.10	-1,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1,233.33%	-0.10	-1,1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	-0.97%	-2.44%	-2.72%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688.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30,021.3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61,871.0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2.09	
合计	8,678,021.3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4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6.21%	234,069,436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华泰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2%	20,384,816			
深圳市深超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8%	16,129,032			
安徽国富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3%	3,708,341			
何珠	境内自然人	0.67%	3,382,468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57%	2,900,814			
孙慧明	境内自然人	0.48%	2,443,526			
夏可云	境内自然人	0.48%	2,412,192			
上海楚江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0%	2,050,000			
北京神州牧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红炎神州牧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6%	1,831,1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34,069,436		人民币普通股	234,069,436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		20,384,816		人民币普通股	20,384,816	

有资金华泰组合			
深圳市深超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6,129,032	人民币普通股	16,129,032
安徽国富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708,341	人民币普通股	3,708,341
何珠	3,382,468	人民币普通股	3,382,468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2,900,814	境内上市外资股	2,900,814
孙慧明	2,443,526	境内上市外资股	2,443,526
夏可云	2,412,192	人民币普通股	2,412,192
上海楚江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2,0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50,000
北京神州牧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红炎神州牧基金	1,831,100	人民币普通股	1,831,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深超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何珠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382,468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应收票据期末余额4,279.15万元，较年初增加127.11%，主要是客户增加采用银行承兑汇票购货所致；
- 2、预付款项期末余额1,500.37万元，较年初增加91.04%，主要是因为6号线建设预付设备款所致；
- 3、应收利息753.75万元，较年初减少75.12%，主要是因为本期收到结构性存款利息所致；
- 4、其他应收款5,899.11万元，较年初增加30.70%，主要是因为本期押金及保证金增加所致；
- 5、投资性房地产18,096.73万元，较年初增加34.66%，主要是冠华大厦完工结转所致；
- 6、短期借款1,012万元，较年初减少81.21%，主要是减少日元押汇付款所致；
- 7、应交税费464.61万元，较年初减少68.36%，主要是所得税汇算清缴所致；
- 8、未分配利润-4,326.28万元，较年初减少571.98%，主要是本期亏损所致；
- 9、营业税金及附加380.37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30.87%，主要是营改增所致；
- 10、财务费用976.50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199.14%，主要是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 11、投资收益410.90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91.58%，主要是同比减少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所致；
- 12、营业外收入870.83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55.54%，主要是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 13、所得税费用768.28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60.65%，主要是应纳税所得减少所致；
- 1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4,855.78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8,805.08万元，主要是因为本期押金及保证金增加；
- 15、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2,401.22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44,800.23万元，主要是因为本期结构性存款到期所致；
- 16、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7,700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5,490万元，主要是因为本期减少日元押汇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1、2016年8月3日晚间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通知，因其拟对公司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自2016年8月4日上午开市起停牌。2016年8月17日，上述筹划的重大事项确认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6年8月18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6-23和2016-25号公告。

2、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事项较多，工作量大，且相关各方就交易方案尚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9月1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6-36号公告。

3、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至报告期末，公司及独立财务顾问协调各方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包括继续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进行沟通与论证，以及配合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并对重组框架协议内容进行磋商。

4、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0月1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限自首次

停牌之日起累计不超过3个月（即2016年11月3日前）。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将在2016年11月3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1月4日开市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月，停牌时间自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6个月（即2017年2月3日前）。公司与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10月17日签署了《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以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6-46、2016-47、2016-48和2016-49号公告。

（二）子公司盛波光电公开征集战略投资者事项

1、为解决子公司深圳市盛波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波光电”）当前经营困难，提升技术、管理和盈利能力，公司启动了盛波光电引入战略投资者工作。通过引入行业资源型战略投资者，丰富和延伸上下游产业链，进一步增强盛波光电整体竞争力，同时充分发挥混合所有制的优势，激发企业内生活力。拟引入战略投资者的持股比例为40%。该事项经审计、评估及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后，于2016年7月11日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挂牌公告期限40个工作日，至9月2日期满。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6-19、2016-20和2016-21号公告。

2、截止2016年9月2日挂牌公告期满，盛波光电增资40%股权项目征集到一家意向投资方，为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江集团”）。同意锦江集团作为实际控制人通过设立有限合伙企业作为增资主体认购盛波光电股权，金额为人民币135,264万元，增资后持有盛波光电40%股权。按照产权交易规则，公司将与锦江集团作为实际控制人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洽谈、签订《企业增资扩股协议》，并办理增资的后续相关手续。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6-40号公告。至本报告披露日，锦江集团控制的有限合伙企业尚未设立完成。

（三）TFT-LCD用偏光片二期6号线项目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二期6号线项目建设进度按计划进行，部分主机设备已制造完成，净化装修及相关工程已完成65%工程量，正在开展主机设备的安装服务及二次配工程的技术及商务交流。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6 年 08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23
	2016 年 08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25
	2016 年 09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36
	2016 年 10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46、2016-47、2016-48 和 2016-49
子公司盛波光电公开征集战略投资者事项	2016 年 05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19
	2016 年 07 月 02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20
	2016 年 07 月 02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21
	2016 年 09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40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在股改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时承诺：1、如果计划未来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所持股份，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 5% 的，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公司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2、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	2006 年 08 月 04 日	持续有效	正常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同业竞争承诺	于 2009 年非公开发行时承诺：深圳投控及深圳投控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其他公司	2009 年 10 月 09 日	持续有效	正常履行中

			将不会参与任何与深纺织目前或未来从事的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进行其他可能对深纺织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若深圳投控及深圳投控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其他公司的经营活动在将来与深纺织发生同业竞争或与发行人利益发生冲突，深圳投控将促使将该公司的股权、资产或业务向深纺织或第三方出售；在深圳投控及深圳投控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与深纺织均需扩展经营业务而可能发生同业竞争时，深纺织享有优先选择权。			
	深圳市投资	同业竞争承	于 2012 年非	2012 年 07 月	持续有效	正常履行中

	控股有限公司	诺	公开发行时 承诺：1、深圳投控作为深纺织的控股股东，目前不存在与深纺织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生产经营活动；2、深圳投控及深圳投控控股子公司或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其他企业今后也不会以控股、参股、联营、合作、合伙、承包、租赁等任何形式，直接、间接或代表任何人士、公司或单位在任何地区，从事与深纺织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深纺织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取额外的利益；3、若深圳投控及深圳投控控股子公司或拥有实	14 日		
--	--------	---	---	------	--	--

			际控制权的 其他企业的 经营活动在 将来与深纺 织发生同业 竞争的情形， 深圳投控将 促使相关企 业通过转让 股权、资产或 业务等各种 方式避免同 业竞争；4、 以上承诺在 深圳投控作 为深纺织控 股股东或间 接控制深纺 织期间内持 续有效，且不 可撤销。			
	深圳市投资 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 诺	承诺将二期 项目非公开 发行过程中 认购的深纺 织股票进行 锁定处理，锁 定期自深纺 织非公开发 行股票上市 之日起满 36 个月。	2013 年 03 月 25 日	2016 年 3 月 25 日	已履行完毕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 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 的工作计划	无					

四、对 2016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7 月 2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了解公司偏光片业务生产经营情况。详见 2016 年 7 月 25 日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16-02）。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